香港知青聯對《2019 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意見陳述書

香港知青聯自 2006 年成立以來，至今有超過 3000 名會員，我們一直本著自己一分力為維護香港繁榮安定，促進香港與內地知青交流合作等作出我們的貢獻。我們為香港和內地青年特別是大學生籌組不少活動，鼓勵他們分辨是非，不做盲從者，成為新一代知青。香港和國內的知青明辨是非，分清黑白，不需要家長式的管治。

香港政府提出全面禁止加熱煙和電子煙的理由是要保護青年人，認為只要禁止售賣這些新興吸煙產品在香港出現，便可以達到政策的目標，有知識、有獨立和邏輯思考的知青對香港政府這想法嗤之以鼻。

香港和內地青少年無人不知吸煙有損健康，要青年不用這些新興電子煙，加強教育遠勝高壓的一紙禁令；禁令只會挑起青少年的叛逆心理，反而促使青年人用盡各樣方法，結合朋輩找尋這些新產品，變相鼓勵他們嘗試這些新產品，弄巧成拙，成效適得其反。

社會不乏能說善道的評論家，他們不斷找尋機會去提升自己聲譽，香港政府最初以邏輯思維提出規管電子煙和加熱煙，結果引來這羣沽名釣譽者趁機出動，高哮要一刀切禁這些產品避免青少年受到這些新產品吸引。

立法會《2019 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的會議不是社交媒體的群組，這些能言善辯者像在臉書發帖或回帖者，語出驚人只求增加自己知名度，引動群裡互相呼叫一番增加聲勢。

各位議員對香港社會有深入了解和認識，能夠分辨無理立法對社會帶來的困擾，禁令只是讓為一羣看準機會撈取曝光的機會，浮濫說番話提高一下知名度。

希望議員全方位審視禁止這些新吸煙產品的道理和邏輯，一刀切禁止這些產品是否剝奪成年吸煙者的選擇權，是否輕視青少年思考問題的能力，以規管代禁是否文明的做法。

請審慎研究政府的建議，剔除無理的禁令，回復當初政府提出以規代禁的邏輯。

香港知青聯代表 李長貴